

附件 2

岳阳县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实施计划

项目名称：岳阳县张谷英镇中心小学教学楼维修工程

采购单位：岳阳县张谷英镇中心学校

主管单位：岳阳县教育局

编制单位：岳阳县张谷英镇中心学校

编制时间：2026 年 8 月 16 日



编制说明

一、适用范围

岳阳县各级预算单位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的项目。

二、编制要求

1. 编制的项目采购实施计划，应当符合《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1〕22号）要求及政府采购的相关规定。

2. 采购单位对填报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可以自行组织编制，也可以委托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他第三方机构编制，委托编制的应当在委托协议中明确委托职责及要求，并对其委托编制的内容真实性负责。

三、其他说明

1. 斜体字部分属于提醒内容，编制时应删除；对不适用的内容应删除，并调整相应序号。

2. 项目采购实施计划作为采购资料存档备。

一、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岳阳县张谷英镇中心小学教学楼维修工程		
采购单位	岳阳县张谷英镇中心学校		
☒ 自行组织编制	负责人	联系方式	电子邮箱
	刘先生	13348600748	/
	其它参与编制人员	/	
☐ 委托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他单位编制	机构名称	岳阳市聚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人	联系方式	电子邮箱
	/	/	/
采购项目类别	☐ 货物 ☐ 服务 ☒ 工程		

二、合同订立安排

(一) 开展采购活动的时间和地点安排

1. 采购项目实施时间：60 天（2026 日年 月 日）
2. 采购项目进场/交付时间要求：合同签订后 60 日内。
3. 采购项目实施地点：岳阳县张谷英镇中心学校。

(二) 采购组织形式

☐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三) 委托代理安排

☐自行采购 ☐集中采购机构

☒社会代理机构（名称）岳阳市聚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选择理由 该公司在岳阳市注册，从业人员资历深厚，对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能熟练运用，项目实施经验丰富。为保障本项目顺利完成，我单位推荐由该公司代理本项目。

（四）供应商资格条件

1、投标人的基本资格条件：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登记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且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小微企业 ☐监狱企业 ☐福利性单位

☐强制分包：大型企业应将采购份额的_____ %分包给中小企业。

3、供应商特定资格条件：包 1

（1）供应商须具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且《安全生产许可证》处于有效期内。

（2）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证书，并具有省级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 B 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注册证书与供应商名称必须一致，且未在其他建设工程中担任同类职务（须提供相应证书复印件、无在建截图须是本公告发布时

间之后的截图))；其他关键岗位人员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岗位证书（技术负责人、施工员 1 人、安全员 1 人）；安全员还需具备 C 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并在有效期内；

(3) 关键岗位配备人员须是供应商本单位在职人员并在本单位缴纳养老保险（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 3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劳动保障部门出具的养老保险证明原件，如果查询不到，视为无社保）；

(4)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中小企业包括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件）（供应商如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提供符合要求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供应商如属于监狱企业，须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5) 根据《湖南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有关措施的通知》湘财购〔2022〕17 号，符合法定条件的供应商凭《湖南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也可通过在金融机构办理电子增信取得对应信用星级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无需提供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等资格证明材料。

(6) 提供“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的《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公共信用信息报告》下载件、未被列入失信被

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截图；提交“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或“湖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unan.gov.cn）网站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截图；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s://www.gsxt.gov.cn/>）严重失信违法名单查询截图（网站查询截图和下载件须提供近一个月（递交资格审查响应文件截止日期往前 30 天内）查询证明资料，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注：1、本公告及文件要求加盖的公章仅指供应商在公安机关依法备案公章，带防伪码（不限备案形式）；2、递交资格审查响应文件人员必须是供应商本单位在职人员，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 3 个月内任意 1 月社会保险证明资料复印件和单位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3、拟邀请参加谈判的供应商，由谈判小组从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随机抽取不少于 10 家供应商，若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不足 10 家则全部入围；4、纸质文件：一正两副；资格审查文件封面上写明“正本”或“副本”，正本和副本内容如不一致，以正本为准。装订要求：采用胶装方式，不得采用活页装订。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此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6、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7、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五) 采购项目项目预算

项目预（概）算：924098.00 元

(六) 采购包划分与合同分包

1. 是否进行分包： ☐ 是 ☒ 否

2. 采购包划分要求： /

3. 合同分包要求： /

4. 采购标的名称及数量（标的品目较多的可以附件形式提供，格式如下）：

包号	包名称	工程内容	计量单位	数量	预算金额（元）	最高限价（元）
1	岳阳县张谷英镇中心小学教学楼维修工程	主要工程内容为：维修教学楼 1763.86 平方米、综合楼屋顶 308.88 平方米；包括拆除工程、墙面及天棚翻新、门窗更换、屋顶翻新、水电、设备采购等其他附属工程。	项	1	924098.00	924098.00

注：采购进口产品的应报市级财政部门核准，核准资料作为附件提供。

5. 标的配套需要的设备、备件、耗材等（服务类和工程类如有，请列明）

6. 包装和运输要求：（1）成交供应商负责材料、设备从供货地点至施工现场指定位置的全部运输、装卸及现场二次搬运，承担相关费用与安全责任。（2）成交供应商负责材料、设备在施工现场的保管、防护，直至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并移交，期间损坏、丢失、变质等风险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7. 保险要求：成交供应商须为所有进场施工人员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及工伤保险，并承担施工期间人员安全及第三者责任相关全部责任与费用。

（七）采购方式

1. 包 1

（1）采购方式

☐ 公开招标 ☐ 邀请招标

☒ 竞争性谈判 ☐ 竞争性磋商

☐ 询价 ☐ 单一来源采购

☐ 其他采购方式：

（2）采购方式是否需要财政部门批准：

☐ 不需要

☒ 需要，报批安排：按程序办理

（八）竞争范围

1. 包 1

☒公开方式

☐邀请方式，依据：

（九）评审规则

1. 包 1

☒最低评标价法，选择该评审规则的理由：谈判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综合评分法，选择该评审规则的理由：不具备价格竞争优势，适宜采用综合评分法。

三、合同管理安排

（一）合同类型

1. 包 1

☐买卖合同

☒建设工程合同

☐技术合同

☐物业服务合同

☐委托合同

☐其他：

选择合同类型的理由：本项目为建设工程项目。

（二）定价方式

1. 包 1

☐固定总价，要求：

☒固定单价，要求：

☐成本补偿，要求：

☐绩效激励，要求：

选择定价方式的理由：便于进行预算控制和资金安排，保护了业主的利益，使业主免受劳动力成本增加等因素带来的风险。

（三）合同文本的主要条款

1、项目信息

1.1 工程名称：岳阳县张谷英镇中心小学教学楼维修工程

1.2 工程地点：岳阳县张谷英镇中心学校

1.3 工程内容：维修教学楼 1763.86 平方米、综合楼屋顶 308.88 平方米；包括拆除工程、墙面及天棚翻新、门窗更换、屋顶翻新、水电、设备采购等其他附属工程。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1.4 承包方式：本工程采用“包工料机消耗、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环境保护、包乙方对发包人的所有承诺及发包人对乙方所作的规定、约束等”的包干方式，全面负责本合同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协调处理好政府主管部门和社区地方关系。

合同工期

2.1 乙方接甲方进场通知后 30 日内进场施工。

2.2 合同总工期为 60 天；本工程计划 2026 年 8 月 31 日开工，至 2026 年 10 月 31 日竣工（除甲方原因或人力不可抗拒的因素外，不延长工期）。

2.3 如遇不可抗力，经甲方同意并报业主书面签字盖章认可后，可考虑工期延长，但甲方不另行增加任何费用。

2.4 发生不可抗力，乙方有责任积极组织抢补措施并相应调整计划，尽一切可能保证工期

（四）履约验收方案

（1）履约验收主体

☒ 采购人：岳阳县张谷英镇中心学校

☐ 采购代理机构：

☐ 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

☐ 第三方专业机构：

☐ 专家：

☐ 服务对象：

☐ 其他：

（2）履约验收时间：2026 年 10 月 30 日

（3）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4）履约验收程序：

1) 工程竣工后，供应商需向建设单位提交完整的竣工资料 and 验收申请。建设单位将组织相关部门和专家进行竣工验收。2) 验收过程中，需按照国家和地方相关标准和规定进行逐项检查和测试。对于发现的问题和缺陷，供应商需及时进行整改和完善。3) 验收合格后，建设单位将向供应商颁发竣工验收合格证书，并办理工程结算和支付相关款项。

(5) 履约验收内容：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内的全部施工内容。

(6) 履约验收验收标准：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达到质量检验合格标准。

(7)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项目验收不合格，由中标成交供应商返工直至合格，有关返工、再行验收，以及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等费用由中标成交供应商承担。连续两次项目验收不合格的，采购人可终止合同，另行按规定选择其他供应商采购，由此带来的一切损失由中标成交供应商承担。

四. 付款方式：本项目无须预付款，以转账方式分期支付。按形象进度拨付工程进度款，工程竣工验收并结算审定后支付至结算审定金额的 97%。预留合同金额的 3% 留作质保金，在质保期满且无任何质量问题后一次性付清。